

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

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

工作规则

主办单位：青岛市崂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青岛市崂山区自然资源局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目 录

一、项目名称	- 1 -
二、组织机构	- 1 -
三、组织方式	- 1 -
四、日程安排	- 2 -
五、相关费用及支付	- 3 -
六、报名要求及报名方式	- 4 -
七、正式设计成果要求	- 9 -
八、设计成果有效性	- 10 -
九、评审方式	- 11 -
十、版权问题及法律	- 12 -
十一、用语及其它	- 13 -
十二、信息发布平台	- 14 -
十三、资料索取及联系	- 15 -
附件 1：设计联合体协议书	- 15 -
附件 2：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报名表	- 18 -
附件 3：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设计团队成员总表	- 22 -
附件 4：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首席设计师获奖一览表	- 23 -

一、项目名称

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青岛市崂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青岛市崂山区自然资源局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三、组织方式

本次征集通过公开报名的方式进行，并公开邀请信誉良好、具有相关设计经验的设计机构报名应征。具体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创意策划与资格预审（约 33 天）

发布征集公告、工作规则和设计任务书，公开征集设计机构（含设计联合体，下同）参与，主办单位将组织有意向参与的设计机构参加现场踏勘和答疑会。各设计机构提交报名资料（含创意策划方案和商务文件）后，邀请专家对设计机构的商务文件（含公司履历、主创及团队的业绩和经验等）和创意策划方案（含创意策划和建筑意向，下同）进行综合评审，从中择优选取四家入围设计机构和两家备选设计机构（如入围设计机构退出则备选设计机构依序替补）。

第二阶段：建筑概念设计（约 60 天）

主办单位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会，入围设计机构开展正式设计工作，按规定日期及任务书要求提交设计成果文件。邀请业内知名专家组

建方案评审委员会，对提交的正式设计成果进行评审，评选出前三名候选方案（不排序）和第四名，主办单位在充分尊重评审意见的基础上，按有关程序确定最终优胜方案。

第三阶段：整合深化（约 45 天）

优胜单位的方案如选为实施方案，将按相关程序优先参与后续整合深化阶段设计（达到正式方案及建筑专业初步设计深度），并协助主办单位完成方案报批，成果需可以指导后续施工图设计。

四、日程安排

阶段	时间	事项
创意策划与资格预审	2023 年 6 月 29 日	发布方案征集正式公告
	2023 年 7 月 8 日 17:00 前	提交报名登记信息
	2023 年 7 月 10 日	组织踏勘和现场答疑 (自愿参与,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2023 年 7 月 26 日 17:00 前	提交创意策划方案和商务文件
	2023 年 7 月 28 日	对各设计单位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评审,从中评选出四家入围设计机构和两家备选设计机构
	2023 年 7 月 31 日	公布评审结果
建筑概念设计	2023 年 8 月 4 日	组织第二次踏勘和现场答疑
	2023 年 9 月 21 日 15:00 前	提交正式设计成果

	2023年9月22-23日	召开方案评审会
	2023年9月底	公布评审结果
整合 深化	2023年10月	方案整合优化及汇报 (优胜团队需驻场设计)
	2023年11月中旬	完成方案深化

注：以上时间均以北京时间为准，主办单位保留调整日程安排的权利。

五、相关费用及支付

(1) 本次方案征集相关费用设置如下：

第一名：奖金人民币 120 万元；下步将按程序优先参与后续整合深化阶段设计（达到建筑方案及建筑专业初步设计深度），并协助主办单位完成方案报批，成果需可以指导后续施工图设计，费用约为人民币 480 万元。

第二名：奖金人民币 60 万元；

第三名：奖金人民币 50 万元；

第四名：奖金人民币 40 万元。

(2) 费用支付方式

本次方案征集的设计费用（奖金，下同）均以人民币支付，原则上由方案征集的主办单位与设计机构或联合体牵头单位结算，根据评审结果排名及所提供发票支付相应设计费用，产生的任何税金由设计机构自理。

(3) 其他

参加本次方案征集的设计机构在本次活动期间所发生的所有差旅相关费用须自理。本次方案征集的设计费用（奖金）包含主办单位一次性买断设计成果版权（知识产权）的费用。

六、报名要求及报名方式

1、报名要求

(1) 本次方案征集具体资质要求如下：

单独报名的境内单位需具备建筑设计甲级（含事务所甲级）及以上资质，并需具备地上3万平方米以上文化、艺术类公共建筑的设计经验。

境外单位及外资在境内设立的子公司或分公司需具备地上3万平方米以上文化、艺术类公共建筑的设计经验。

联合报名的设计机构不得超过两家，其中至少应有一家单位需具备建筑设计甲级（含事务所甲级）及以上资质，并需具备地上3万平方米以上文化、艺术类公共建筑的设计经验；同一家设计机构不得与两家及以上设计机构联合。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分开报名。

(3) 首席设计师须由主持过多个相关类型设计项目的负责人担任，且必须直接参与本次方案征集全过程。首席设计师未经主办单位同意不

得缺席第二次踏勘、答疑和方案评审汇报会等重要环节。如在方案征集过程中发现首席设计师与提交给主办单位的名单存在不符的情况，主办单位有权取消首席设计师涉及的设计机构参与本次方案征集的资格。

(4) 近 10 年内具备地上 3 万平方米以上文化、艺术类公共建筑的设计经验的设计团队优先考虑。

2、报名方式

报名的机构应于北京时间 2023 年 7 月 8 日 17:00 前登录 <https://jinshuju.net/f/hqwvNO> 或扫描以下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完成网上预报名。



此外，报名的机构须于北京时间 2023 年 7 月 26 日 17:00 前，将完整的报名材料送至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15 号青岛金融中心大厦 17F 成本部（收件人：栾工，电话：+86 18669780139），并在封面上标注“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报名材料”，内容应包含纸质商务文件、纸质创意策划方案、创意策划方案展板及相应电子文件（光盘或 U 盘）。具体要求如下：

① 商务文件

商务文件需提交 10 份，其中正本 1 份【封面须注明项目名称和设计机构名称，加盖单位公章（联合体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在封面标注“正本”】，副本 9 份（正本扫描件打印或封面及骑缝加盖牵头单位公章，需在封面标注“副本”）。要求软皮胶装，内页双面打印且控制在 200 页内，建议使用厚度不超过 80g 的环保纸或普通纸。含以下内容（目录之后按以下排序装订）：

- A.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详见附件 1，原件加盖联合体各单位公章）；
- B. 设计机构简介（每家成员单位 2000 字以内）；
- C. 设计机构工商注册文件（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商业登记证明，复印件加盖各自公章）；
- D.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各自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护照，复印件各自加盖公章）；
- E.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各自加盖公章）及受委托人有效身份证（护照，复印件各自加盖公章，也可联合体全部成员委托同一人）；
- F. 设计机构资质证明文件（如有，复印件加盖各自公章）；
- G. 报名表（详见附件 2，原件加盖单位公章（联合体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 H. 设计团队成员总表（详见附件 3）；
- I. 首席设计师简历、相关证书和项目经验简介（每个项目经验简介

篇幅 2 页 A4 纸单面以内，注明项目规模、设计时间和是否实施，竞赛类项目经验需标明获得的名次，项目总数不超过 5 个）、获奖一览表（详见附件 4）及相应证明文件（如有附在表后）；

J. 设计团队其他核心成员（4 人及以内）的简历、相关证书和项目经验简介（每个项目经验简介篇幅 2 页 A4 纸单面以内，注明项目规模、设计时间和是否实施，竞赛类项目经验需标明获得的名次，项目总数不超过 12 个）；

K. 设计团队其他主要成员简历及相关证书；

L. 此外，可单独提供设计单位作品集电子版。

注：报名机构如为联合体，成员单位需分别提供上述资料，A-G 项按 ABBCDDEEFFGG 的顺序编制，牵头单位或各成员分别按相应要求签章，H-K 项按联合体混合编制，H-K 项可只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②创意策划方案

创意策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定位、功能策划、规划布局、内外流线和建筑意向五个方面，梳理建筑概念设计前的关键性议题，并提出独特的创意策划及建筑意向。含以下内容：

- 提案名称；
- 结合对标案例阐述运营策划定位概念；
- 分析解读场地特点；
- 总体规划及功能布局草案；

- 内外流线草案；
- 总体意向表现草案；
- 参与团队认为其他能表达提案特点的内容。

创意策划方案需提交正本 1 份(封面须注明项目名称和设计机构名称,封面或扉页加盖单位公章(联合体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并由首席设计师签字,并在封面标注“正本”),副本 9 份(不得出现任何可识别设计机构(联合体)的标识或名称,需在封面标注“副本”),暗标形式;创意策划方案应为 A3 规格,软皮胶装成册,内容页应不超过 20 页 A3,建议使用厚度不超过 157g 的环保纸张。

创意策划方案需提交 3 张展板:规格为 A0 横版。

③电子文件

电子文件一式两份(光盘或 U 盘):包含以上全部报名材料的电子文件的正副本;正本为盖章后的扫描件(展板为署名件),商务文件副本为可复制文字的 word 或 PDF 文件,创意策划方案副本电子文件不得出现设计机构或设计人员的任何标识。电子文件内容需与纸质文件保持一致。

④报名咨询及报名文件邮寄信息

报名咨询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 +86 18600800999 联系邮箱: LSCAC2023@QQ.COM

报名文件邮寄信息

收件人：栾工（电话：+86 18669780139）

邮寄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15 号青岛金融中心大厦 17F

成本部（邮编：266000）

注：逾期或未按本规则要求提交的报名材料无效，作废处理。

七、正式设计成果要求

（1）设计成果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及青岛市有关城市规划与城市设计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满足《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对设计成果要求，内容表达必须完整、清晰、准确。

（2）设计成果正本及副本文件必须符合以下要求：其中，正本文件的封面须标明设计机构名称，由首席设计师签章、设计机构或联合体的牵头单位盖章；副本文件不得出现设计机构或设计人员的任何标识；正本与副本分别封装。特别要注意其他设计成果文件（如展板、文本、多媒体演示系统、现场汇报文件、模型等）不得出现该设计机构或设计人员的任何标识。

（3）所有设计成果（详见“任务书”的成果要求）必须按阶段按时一次交齐，并由主办单位签收。

（4）所有设计成果须在各阶段规定截止时间前送至主办单位指定地点。

(5) 每家设计机构（含联合体）只允许提交一套设计成果。

八、设计成果有效性

在规定截止时间前送达、并满足任务书要求的征集文件为有效设计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无效设计成果：

(1) 设计成果逾期送达；

(2) 设计成果分次提交；

(3) 设计成果提交后，更改设计成果的内容；

(4) 设计成果正本没有按要求签字、盖章；

(5) 设计成果不符合任务要求，成果内容不全（认定标准：经专家评审委员会半数以上（含半数）评委认定）；

(6) 设计成果非原创、已经发表过、与其它设计方案雷同的（认定标准：经专家评审委员会半数以上（含半数）评委认定）；

(7) 除设计成果正本外，其他设计成果文件中表明或暗示设计机构身份者；

(8) 将设计任务转包或混合其他机构设计人员完成的设计成果；

(9) 设计成果深度未达到任务书要求的（认定标准：经专家评审委员会半数以上（含半数）评委认定）。

无效设计成果由设计机构在收到通知后 7 日内取回，不予支付奖金，逾期未取回的无效设计成果，由组织机构作报废处理。

九、评审方式

(1) 资格预审

报名截止后，由专家和业主代表组成资格预审委员会对设计机构所提交报名材料进行综合评审，择优选取四家设计机构入围并发出编制正式设计成果邀请函。通过资格预审的四家入围设计机构可参与下一阶段建筑概念设计。

(2) 方案评审

方案评审：四家设计机构按照任务书要求提交正式设计成果后，由7位建筑设计、城市规划与设计等背景的专家及业主代表组成评审委员会，对设计机构提交的方案成果进行综合评比。方案评审专家在听取汇报、答疑及阅读文本的基础上充分讨论，根据项目理解、设计思路、设计内容、实施可行性等方面对四家设计机构的方案成果进行综合评审，以记名投票方式择优选出三个方案作为候选方案（不排序）。

各设计机构抽签确定汇报顺序，由首席设计师进行设计成果汇报及答疑。

设计成果汇报采用多媒体自动播放与首席设计师汇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每家设计机构播放多媒体、汇报和答疑总时间不超过40分钟（含翻译时间，其中多媒体和汇报时间总共不超过30分钟，答疑时间10分钟）。

评定名次：由主办单位结合片区发展实际情况和专家评审意见，综合确定三个候选方案的具体名次，评定结束后在相关网站公示评定结果。

十、版权问题及法律

(1) 所有参加本次方案征集的设计成果署名权归设计机构所有，但所有参与方案征集的设计成果在评审后不退回设计机构，主办单位有权无偿使用建筑概念设计阶段所有设计成果，包括在评审结束后公布评审成果、在后续方案整合深化中使用所有设计成果以及通过传媒、专业杂志、专业书刊或其它形式介绍、展示、评价设计成果。

(2) 设计机构应保证设计成果中所有内容均为原创，不得包含任何侵犯第三者知识产权的资料。如发生侵权行为，将由涉及侵权的设计机构自行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取消其参与本次方案征集的资格。

(3) 主办单位提供所有资料（文字、图纸、电子数据等）均受版权保护。未经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将内容复制、改编、分发、发布、外借、转让，否则将依法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并取消其参与本次方案征集的资格。

(4) 适用法律

本次方案征集规则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方案征集工作和所有文件适用中国法律，若发生争议，经协商不成时，可向对主办单位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5) 保密

主办单位公布整合成果前，各机构或其设计人员未征得主办单位的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披露、公开或展示设计成果，否则将取消其参与本次方案征集的资格，主办单位有权拒付其相关设计费用，已付相关设计费用的主办单位有权要求返还，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主办单位在本次方案征集过程中提供的非公开资料各设计机构均应保密，不得用于本次方案征集以外的其它用途，否则主办单位有权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十一、用语及其它

(1) 用语

本次方案征集及相关文件使用简体中文为正式语言；当中文与其他语言内容不一致时，以中文为准。

本次方案征集有关的往来电函和商务文件均应使用中文书写。设计机构提供的证明文件和印刷品可以使用另一种语言，但必须附以中文译本。设计机构各设计阶段提交的设计方案中，设计说明、图纸、展板、现场汇报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2) 时间

本次方案征集日程安排时间均以北京时间为准。主办单位保留更改日程安排的权力。如有改动，将及时通知设计机构。

(3) 各设计机构的首席设计师或主要设计人员须亲自参与现场踏勘活动，请设计机构作好相关准备。首席设计师未经主办单位同意不参加现场踏勘、答疑和方案评审成果汇报的，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参与资格。

(4) 设计机构参加现场踏勘答疑、中期沟通和方案评审会时需自带翻译。

(5) 所有参加本次方案征集的设计机构的首席设计师和主要设计人员须始终参与设计工作。如在方案征集过程中发现实际参与人员与提交给主办单位的人员名单有较大差异，主办单位有权取消该设计机构的参与资格且不支付任何费用。

(6) 方案征集最终结果公布后的 1 年内, 获得前三名的设计机构应为主办单位继续提供必要的答疑服务; 获得第一名的设计机构需配合主办单位方案汇报、宣传等相关工作, 提供相关的设计资料和技术支持。

(7) 主办单位计划在方案征集最终结果公布后将组织 1-2 次工作坊, 获得设计费用的设计机构需派主创人员参加, 主办单位不再支付各设计机构参加工作坊的设计服务费和差旅费。

(8) 参加本次方案征集的设计机构均视为承认本次方案征集工作规则以及各阶段相应的文件内容要求。

(9) 如资格预审委员会过半以上专家或主办单位认为报名设计机构提交的创意策划方案具备深化价值的不足四家, 则本次方案征集终止, 主办单位将调整相关要求及费用后另行组织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的设计招标或竞赛。

(10) 主办单位对本次方案征集工作规则拥有最终解释权, 解释语言以中文为准。

十二、信息发布平台

方案征集信息查询网站:

崂山政务网 (<http://www.laoshan.gov.cn>)

深圳市城市设计促进中心 (<https://www.szdesigncenter.com>)

十三、资料索取及咨询

各设计机构开始正式工作前，请附公司名称及联系方式发邮件到咨询邮箱索取资料。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 +86 18600800999 咨询邮箱： LSCAC2023@QQ.COM

附件 1：设计联合体协议书

本设计联合体声明：（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下称本项目）。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项目的联合体牵头单位。

1、设计联合体授权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对设计联合体各成员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由设计联合体代表人一并提交主办单位，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所提交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代表了设计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2、方案征集工作由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设计联合体各成员提交并签署设计成果文件；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方案征集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设计联合体各成员。

3、设计联合体获奖后，设计联合体成员共同按照政府采购单一来源的方式与方案征集的主办单位签定合同书，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设计联合体每一成员均具法律约束力。

4、设计联合体获奖后，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设计联合体各成员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5、设计联合体成员在本项目合作中密切配合、尽职尽责，双方优质高效地完成各自负责的工作内容。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送交主办单位一份，设计联合体成员各一份。

附加条款（若有）

8、设计联合体成员单位一览表

设计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		
在设计联合体中的权益份额(%)		
在设计联合体中拟承担的工作内容和工作量		
拟配备主要人员的名单		

注：可根据联合体成员数量进行调整。

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设计联合体成员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可增加）

（说明：设计联合体协议中应约定各成员在本次方案征集各阶段所占有的权益份额、拟承担的工作内容、工作分工及担负的责任。设计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获奖后的合同须由设计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设计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本次方案征集主办及承办方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附件 2：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报名表

A、设计机构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名称	
	公司详细资料	
2	国家或地区	
	法定代表人	
	常驻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电子邮箱	
	公司成立日期	
	设计资格的种类/级别	
3	本项目联系人	
	姓名	
	头衔和职务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及邮政编码	

B、公司同类型项目设计经验

<p>填写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简述项目名称、地点、所承担的设计内容及项目规模。2、 项目完成情况和获奖情况。3、 主办单位情况和主办单位联系方式（通讯地址、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4、 主要参加人（设计师）的姓名、职务、作用及责任分工。
项目 1
项目 2
项目 3
项目 4
项目 5

C、本项目中拟出任的主要设计人员（可增加，最多 2 位）

姓名	
学历、学位及专业特长	
详细任职历史（自现职开始）	
获得国内或国际奖项	
设计经验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特点及性质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特点及性质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特点及性质	
拟在本项目中承担的 职责及任务	

D、签字盖章

我谨代表前述申请参加本次方案征集的设计公司声明：所填一切内容属实，并同时在此授权本次方案征集组织者在其认为适当的时间和场合公开、使用有关信息。

<p>填表人姓名</p> <hr/> <p>公司法人代表</p> <hr/> <p>日期</p> <hr/>	<p>(单位盖章)</p>
--	---------------

附件 3：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 设计团队成员总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职务	所属单位	单位职务	从业时间

附件 4：青岛崂山文化艺术中心创意策划及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 首席设计师获奖一览表

序号	奖项	评奖机构	获奖项目名称	设计时间	竣工时间

(证明文件附后)